

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一號

聯絡人：張庭偉

聯絡電話：(02)82367324

傳真：(02)82367350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台管業二字第098074023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補繳退撫基金費用申請書-9805P01.doc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補繳退撫基金費用申請書」乙份，自即日起依修正後之申請書辦理補繳退撫基金費用事宜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本會原「補繳退撫基金年資申請書」名稱已修正為「補繳退撫基金費用申請書」。申請書空白表格請至本會網站（www.fund.gov.tw）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：電 



(請由現職機關學校行文申請)

書函

機關地址：
 本案承辦人：
 聯絡電話：
 傳 真：

受文者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

速別：最速件
 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 發文字號：

主旨：檢送 補繳退撫基金費用申請書暨證明文件，請 查照 辦理。

(發文機關學校係數)

補繳退撫基金費用申請書		證明文件：以下證明文件共 份，並均加蓋與正本無訛章及承辦人員章。	
姓 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派令影本 份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聘書影本 份。
身分證統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職審定函、敘薪證明影本 份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正反面影本 份。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考績(成)通知書影本 份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集訓證明影本 份。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(離職)證明書影本 份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回職復薪令影本 份。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教師證書正反面影本 份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證明文件 份。
序號	擬 補 繳 種 類	俸(薪)點(額)	起 訖 年 月 日
1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2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3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4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5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6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7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8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9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10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本人申請補繳退撫基金費用，請惠予核算應補繳總額。			
申請人：		簽章(請親自簽名並蓋章)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日	